**梁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

**梁退役军人字〔2024〕11号**

**梁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关于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4年，梁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按照依法行政的总体要求，坚持社会管理法治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以创新促规范，以规范求发展，以发展优服务，强化组织领导、狠抓工作落实，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紧紧围绕优抚褒扬、双拥共建、移交安置、军休服务、就业创业、思想政治、权益维护、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等中心工作，增强全体干部职工的法治观念，提高依法办事能力，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心入脑，促进全局各项事业的健康协调发展。现将我局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汇报如下：**

**一、上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法治学习力促党风廉政建设。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利用干部职工大会、机关党支部活动、党组书记讲法治课、集中学法等多种形式深入系统学习法律法规。注重法治宣传教育与党风廉政建设有机结合，领导班子以党风廉政教育各类活动为抓手，组织全局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反腐倡廉、预防职务犯罪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二）加强政策宣传和思想教育。依托网络普法教育平台，组织干部职工在线学法和考试，普法考试通过率100%。利用LED显示屏上播出法治宣传标语，号召干部职工利用“学习强国”APP强化宪法法治知识学习，有效利用新媒体平台开展了宪法宣传。**

**（三）面向社会群体开展普法活动。结合“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暨山东省法治宣传教育月活动，2024年12月4日上午，我单位在赵堌堆乡翠屏家园，通过设立咨询台，摆放宣传板，悬挂宣传标准，发放《退役军人保障法》等宣传资料，主动向居民普及退役军人法律法规并耐心为前来咨询的群众进行政策解释和问题解答。联合市退役军人局在驻梁某部队开展“送法进军营”“政策进军营活动”，将退役军人就业安置、待遇保障、抚恤优待、荣誉激励、教育管理等政策精神面向驻梁部队官兵进行广泛宣传。**

**二、上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专业人员力量配备不足，相关制度职责不够健全。工作中还存在个别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不强，对法律不够熟悉，熟练运用法律手段处理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能力还有所欠缺。**

**（二）法制宣传方式较为单一，针对性和系统性不够。法治宣传方式方法有待进一步创新。**

**（三）统筹职能发挥不够。对乡镇（街道）、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的工作指导不够系统，对涉及退役军人的各项政策执行力度大打折扣。**

**三、上一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

**坚决落实主要领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成立以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的法治工作领导小组。局党组领导班子坚持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中心组专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等内容，全面提升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严格依法依规决策，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各项制度，形成了法治工作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科室（局属事业单位）分工协作、全体干部职工共同参与的格局。**

**（一）加强法治教育，强化全局广大党员干部的法治意识。**

**2024年局党组书记带领党员干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市、县党委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严格制定本部门法治政府建设实施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学习《退役军人安置条例》、《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等法律法规并大力宣传，做到了退役军人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长抓不懈。在各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社区、村庄、学校等地积极推进《退役军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宣传。**

**（二）坚持依法办事，规范全局广大党员干部的行政行为。**

**带领全局党员干部严格坚守依法、公开、公正的原则，依法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和清理工作；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加强对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着力抓好政务公开栏的建设，及时更新政务公开栏目信息，及时发布政务信息，着力抓好部门办事流程的信息公开，方便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来访办事，并将士兵安置、优抚等办事流程上墙公示，方便退役军人等服务对象更好的对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进行监督，切实推进政务公开；严格要求全局执法人员均持证上岗，全面推行“三项制度”，绝不存在不执行生效行政复议决定的情形，积极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制度，推进严格规范文明执法。**

**（三）自觉接受监督，提高全局广大党员干部的履职能力。**

**党员干部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截至目前我局未发生原行政行为被复议机关撤销、确认违法、变更、责令履行、责令重作等情形，也未发生行政诉讼和败诉案件。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统筹推进本部门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考核评价和督促检查，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向县委县政府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报告上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并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公开。注重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紧密结合，既保障了退役军人的切身利益，又保证了工作进度。**

**四、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提高干部职工法治意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更加注重干部职工法治水平的提升，开展专题学习、专题研究，用好法治推进工作，加大对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力度，不断把依法行政工作做实做深做细。**

**（二）提升法治政府建设队伍水平。有针对性、经常性、多渠道地对相关业务工作人员进行退役军人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的学习培训，不断提高队伍的业务素质、依法行政能力和业务水平，适应依法行政的新要求。**

**（三）加大法治宣传教育。立足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职责，拓展宣传阵地，围绕优抚褒扬、双拥共建、移交安置、军休服务、就业创业、思想政治、权益维护、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等工作内容，突出重点，贴近实际，开展积极、主动、有效的普法宣传教育。**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无**

 **梁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12月17日**

**抄送：县委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梁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 2024年12月17日印发**